

南京市教育局文件

宁教高师〔2022〕10号

关于公布第四批南京市名师工作室届满考核 结果暨开展第七批南京市名师工作室申报 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江北新区教育和社会保障局，各直属学校（单位）：

根据《南京市名师工作室管理办法（2018年修订稿）》要求，市教育局组织专家对第四批南京市名师工作室通过材料评审、现场答辩等形式进行了届满考核，现将考核结果予以公布（见附件1）。

同时，为进一步推进我市高水平教师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名特优教师的引领示范与辐射带动作用，经研究，决定开展第七批南京市名师工作室创建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创建数量

第七批南京市名师工作室（以下简称工作室）创建数量为20个左右。

二、遴选标准

工作室原则上在各区、直属学校（单位）已经成立并至少有3年工作经验的区（校）级名师工作室基础上进行遴选，遴

选标准如下：

（一）成员组成

主持人 1 人，核心成员 3-5 人，骨干教师 10-12 人，学术顾问 1-2 人。工作室团队成员以主持人所在区为主，适当吸纳外区成员参加，外区成员参与率不低于 30%（主持人为市直属学校的，团队成员中非市直属成员参与率不低于 30%）。

（二）评选条件

工作室成员必须有先进的教学理念、教育主张；有高尚的职业道德情操；有责任感、进取心、创造力，具有“四有”好教师标准；有积极组织、参与工作室活动的强烈愿望，并能确保投入时间和精力。

1.主持人条件：年龄在 55 岁以下（1967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在职江苏省特级教师或正高级教师，近三年必须任教所申报学科教学，第四批名师工作室届满考核合格继续申报的主持人年龄可适当放宽（1966 年 9 月 1 日后出生），并确保在职期间至少能完成一届（三年）工作室任务。

2.核心组成员条件：在职特级教师或正高级教师、特级后备或市级学科带头人，年龄原则上在 50 岁以下。

3.骨干教师条件：市、区学科带头人或优秀青年教师，年龄原则上在 45 岁以下。

学术顾问条件：教育领域或高校知名专家等。

（三）建设条件

1.有明确的研究（实验）项目，教育科研成果显著。

2.办公场所条件良好，制度健全，活动开展规范。

3.所在区、学校（单位）对工作室给予一定政策、经费支持。

三、遴选程序

(一) 个人申报。主持人按要求组建工作团队，团队成员在征得各自学校同意后，由主持人填表上报所在学校及区教育局，经校、区教育局逐级推荐审批后进行材料申报。

(二) 材料审核。由市名师工作站牵头组织专家进行材料初审。

(三) 现场答辩。初审合格的工作室，由市教育局组织专家进行现场答辩考核。

(四) 认定授牌。审核通过的工作室，由南京市教育局批准认定并授牌。

四、工作任务

(一) 推出教改成果。将工作室建在课堂，积极开展课改、教改项目研究，争取在三年内形成较为突出的教育教学改革成果。

(二) 建设名师梯队。通过团队成员间的相互学习、交流、研究、合作，使工作室成为名特优教师切磋教育教学艺术、开拓创新的舞台，促进工作室团队成员快速成长，为我市培养更多名师。

(三) 打造示范窗口。工作室定期组织高层次、高水平的教学科研专场活动，尽快形成具有先进性、引领性的教育主张、教学风格与教学范式，在本市乃至全省、全国范围内发挥示范作用。

(四) 辐射优质资源。积极开展网络名师工作室和教学资源库建设，建立网络研修社区，让优质资源辐射影响更多教师，造福更多学生。

(五) 开展教育帮扶。通过名师送教或建立分站等多种形

式，定期组织工作室成员面向农村地区、薄弱学校开展支教助学、送教送培等活动，促进全市教育整体水平的提升。

五、考核评价

通过年度考核与届满终期考核相结合的方式对工作室进行全面考核，连续两年考核不合格或届满考核不合格的予以淘汰。

六、支持保障

（一）工作室实行市、区、校三级共建共管。南京市名师工作站（设在南京市教师发展学院），具体负责工作室的遴选、管理、指导与考核等工作，为工作室建设提供专家业务指导和平台支持。

（二）市电教馆负责网络名师工作室建设，为开展网上教研、名师答疑、学生在线指导等活动提供技术支持保障，加强工作室研究成果的资源辐射与推广。

（三）各区教育局、教师发展中心（进修学校）明确分管领导和管理部门，负责工作室的年度考核与工作保障；所在学校确定一名校级领导分管工作室建设，并建立工作室专项管理档案。各区、学校（单位）对工作室提供场所、时间、经费等支持，对团队成员开展网络研修、支教助学等活动适当认定工作量，可视工作室建设成效给予一定奖励。

（四）市教育局每年安排专项经费对考核合格的工作室予以工作支持。

七、推荐名额

（一）各区、直属学校（单位）可推荐 1 个。

（二）届满考核合格及以上的第四批南京市名师工作室，如继续申报第七批南京市名师工作室可直接认定（主持人须符

合年龄要求），不占上述推荐名额。

八、申报流程

（一）申报学校（单位）认真填写《第七批南京市名师工作室申报表》（附件2）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佐证材料只需提供相关书籍（专著、教材、教参）封面及扉页、论文期刊封面及目录、教改项目（或研究课题）立项书及成果鉴定意见、获奖或荣誉证书等的复印件。

（二）以上材料纸质稿请于2022年7月15日（周五）前寄送至南京市教师发展学院306室，地址：南京市秦淮区马府街18号。同时将《第七批南京市名师工作室申报表》及相关佐证材料扫描电子稿发送至邮箱：383723492@qq.com。

（三）届满考核合格并符合申报条件的第四批南京市名师工作室继续申报的，只需提交《第七批南京市名师工作室申报表》，可不提供上述相关佐证材料。

未尽事宜，请与南京市教师发展学院联系。联系人：周颖；电话：025-84457057，18951988963。

附件：1.第四批南京市名师工作室届满考核合格名单
2.第七批南京市名师工作室申报表



抄送：各区教师发展中心（进修学校）

附件 1

第四批南京市名师工作室届满考核合格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标*名师工作室的考核结果为优秀)

序号	学校(单位)	学段学科	工作室主持人
1	南京市第一中学	高中地理	陆芷茗
2	南京市中华中学	高中语文	徐 飞*
3	南京市中华中学	高中数学	宋 辉
4	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高中地理	孙小红*
5	南京市教研室	中学生物	岑 芳*
6	南京市教师发展学院	高中英语	徐险峰*
7	南京市第十三中学	高中语文	王夫成
8	南京市宁海中学	高中历史	陈 红
9	南京市扬子中学	高中物理	汤家合
10	南京市溧水第二高级中学	高中化学	陈龙文
11	南京市教研室	初中物理	许 志
12	南京市鼓楼区教师发展中心	初中语文	徐树忠
13	南京市宁海中学分校	初中数学	卜以楼
14	南京市栖霞区教师发展中心	初中德法	李宝玉*
15	南京市栖霞区摄山初级中学	初中体育	周 云
16	南京市高淳区第一中学	初中数学	顾香才
17	南京市火瓦巷小学	小学体育	倪晨瑾
18	南京市天正小学	小学数学	王九红*
19	南京市天妃官小学	小学英语	杨 玲
20	南师附中新城小学南校区	小学语文	宋运来
21	南京市鼓楼实验幼儿园	幼儿教育	章 丽*
22	南京市育智学校	特殊教育	王淑琴

附件 2

第七批南京市名师工作室申报表

学段及学科： _____

主持人姓名： _____

所在学校（单位）： _____

所属区： _____

南京市教育局制

年 月 日

1.工作室主持人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最后学历				职 务		
职称及时间			特级教师评选时间			
E-mail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区级工作室运行年限		
近 5 年内 主要荣誉或获 奖情况（市级 以上）	时 间	名 称				颁奖单位
近 5 年省级以 上论文发表、 出版专著及教 材等	时 间	名 称		级 别	出版社、期刊名	
近 5 年研究 项目	项目名称（课题需注明立项编号）			级 别	主持或参与	

备注：成果较多时可另附页。出版专著及论文发表必须是个人独著或第一作者。

2.工作室核心成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 名	单 位 及 职 务	出 生 年 月	所 属 区	联 系 方 式
1					
	职 称	学 段 学 科	骨 干 称 号（填写最高级别及取得时间）		
	所 在 单 位 意 见	（单位盖章）			
2					
	职 称	学 段 学 科	骨 干 称 号（填写最高级别及取得时间）		
	所 在 单 位 意 见	（单位盖章）			
3					
	职 称	学 段 学 科	骨 干 称 号（填写最高级别及取得时间）		
	所 在 单 位 意 见	（单位盖章）			

备注：1.核心成员限3~5人，可另附页。
2.核心成员只能参加一个工作室，不可交叉重复。

3.市名师工作室青年骨干教师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单位/职务	区属	出生年月	学科	最高学历	骨干称号 (填写最高级别及取得时间)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备注：1.各工作室成员间不可重复交叉；

2.外区成员参与比例不低于 30%（主持人为市直属学校的，团队成员中非市直属成员参与率不低于 30%）。

4.工作室教学主张、未来三年研究项目、建设目标与预期成果

教学主张 及阐述	
研究项目 概述	(包括与同行比较的特色与优势)
建设目标 与任务	
预期成果	

5. 学术顾问推荐意见

工作室学术顾问推荐意见：

学术顾问签名：_____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专家签名
1					
2					

注：学术顾问限 1—2 人，可以是教育领域知名专家或学者等

6. 审核与审批意见

所在单位推荐意见：

领导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区教育局推荐意见：

领导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